

临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临应急发〔2022〕36号

临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开展春节后全县非煤矿山企业疫情防控及 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非煤企业：

春节已过，节前停产停建企业将陆续复工复产，为有序推进全县非煤矿山企业复工复产工作，坚决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根据《关于开展春节后非煤矿山企业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通知》（吕应急发〔2022〕20号）《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临应急发〔2022〕32号）《关于做好太原来临人员排查管控工作的紧急通知》（临疫防组办函〔2022〕12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决定在全县开展非煤矿山企业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县局成立节后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并实施监督检查。

组 长：李卫平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副组长：赵瑞海 县应急管理局非煤股股长

成 员：侯全应 薛泽斌 李瑞杰

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指导、协调全县非煤矿山疫情防控及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局非煤股，负责此次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安全檢查工作的汇总上报工作。

二、检查时间及范围

全县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原则上从3月1日至5月底结束。根据《关于印发临县能耗双控攻坚调控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1〕62号）精神，采石场一律停产至2022年3月底，对于在截止日期内不准备复工复产的企业，要向县应急局书面说明情况；县应急管理局将通知电力部门停供企业一切生产设施用电，节日期间正常生产的企业也要纳入安全检查的范围。

三、检查方式

县局对全县非煤矿山企业节后复工复产工作进行全覆盖检查，市局组织督查组对全县非煤矿山企业复工复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

四、检查程序及内容

(一) 存在下列问题之一的企业一律不批准整顿

1. 未按规定建立健全疫情管控组织机构以及人员出入登记、体温检测、消毒、隔离等制度,人员隔离场所和疫情防控矿需物资储备等不符合相关要求的; 2. 未制定整顿方案的; 3. 全员培训不符合相关要求的; 4. 证照手续不全或过期的; 5. 未按规定配齐安全管理人员及机构的; 6. 未制定年度采剥计划,并明确拐点坐标的; 7. 企业未提供自然资源局出具的资源未枯竭、不存在私挖滥采、超层越界开采证明的; 8. 危险性较大的设施设备未进行检测检验的。

(二) 严格检查程序, 依法依规生产(建设)

一是严格方案审查,各企业要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领导小组,结合本企业的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方案,对全员培训、现场隐患排查、隐患的整改和安全生产设施设备检修等各环节的流程进行明确和细化,做到工作安排科学合理、简洁便利、程序规范。整顿方案由企业主要负责人审批后上报县局备案方可启动整顿程序;企业严格按批准的整顿内容,认真整顿,严格控制整顿作业范围,限制作业人员,不得借整顿之名擅自组织生产或建设。整顿结束后,企业以文件形式向县局提出复工复产申请;县局组织专家对企业软件资料和作业现场按照标准进行检查,对提出的问题整改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地下矿山企业严格按照临安委发〔2021〕2号要求,履行复工复产验收手续,未经验收合格严禁私自组织生产。

（三）严格检查标准，严把质量关

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严格按照程序和标准，对标对表进行逐条逐项检查，严把复工复产检查标准关。疫情防控措施不符合相关要求等重大安全问题、事故隐患、或不具备基本安全条件的企业，坚决不予恢复生产（建设）。

（四）企业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1. 重点检查企业《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数量及持证情况是否符合要求。

2. 安全管理机构是否健全，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能部门、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各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作业规程和各工种操作规程、年度采掘（采剥）计划、图纸资料等安全技术管理资料是否齐全符合要求；

3.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尽责承诺书》的签订、复工复产方案的制定及报备情况；

4. 全员培训教材、时限、考试等是否符合要求，具体要求如下：（1）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线下培训教师须具备本行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三年以上工作经历或注册安全工程师；（2）培训内容：《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作业安全规程和各工种操作规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各岗位和各工种风险隐患排查及应急措施、《山西省安全培训暂行办法》、国家、省、市有关加强非煤地下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关

法律、法规、标准和文件等；（3）培训时间不得少于7天，培训结束后要组织闭卷考试，试卷采用百分制，80分为合格，考试合格发上岗证，全员考试合格率不达100%的企业不予批准整顿作业。

5. 安全生产设施设备检修、调试、维护和动火作业工作开展及相关资料、记录的闭合情况，危险性较大设备、设施检测检验报告是否在有效期内，是否存在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淘汰的落后工艺或设施设备等；

6.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救护协议签订情况；

7. 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资质、安全管理人员资格、安全管理协议等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8. 厂区工业设施、办公区和职工居住区等受山体滑坡、河流等影响的区域是否进行了有效治理；

9. 《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关于组织开展非煤矿山图纸排查梳理的通知》（晋应急发〔2021〕157号）等有关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标准和文件的执行情况；

10. 疫情防控机构以及人员出入登记、体温检测、消毒、隔离场所和疫情防控物资储备等是否符合相关要；

11.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进展情况；

12.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工作推进情况;

13. 全国“两会”期间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及开展情况;

14. 矿用车辆建立“一车一档”驾驶员持证上岗, 严禁载人、超速;

15. 地下矿山企业对工程进行发包的, 严格按照《非煤矿山工程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加强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若干规定》规定进行发包, 严禁对采掘工程进行转包。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 加强领导

疫情防控工作仍处于关键时段, 节后复工复产在即, 外省籍从业人员将陆续返临入企投入工作, 非煤矿山企业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压力较大, 各企业务必高度重视, 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工作的组织领导, 确保职责明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工作到位。

(二) 规范程序, 严格标准

企业提供自然资源局出具的资源未枯竭、不存在私挖滥采、超层越界开采证明后方可履行复工复产程序。

(三) 落实责任, 严肃纪律

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坚持“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各安全监管专员要加强对企业全员培训、隐患排

查治理和安全生产设施设备检修等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确保安全。检查人员要认真按照规定程序、规定标准，严把资料审查和各环节关口，做到合格一户，批准复工复产一户，确保质量。同时要严明工作纪律，坚决杜绝把关不严、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现象的发生。

（四）及时掌握动态，严格信息报送

各企业要指定专人做好复产复工的自查自整统计工作，每周五 18 时前将本周自查自整工作的动态情况报县局非煤股。

附件：1. 2022 年非煤矿山企业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整顿备案表

2. 2022 年非煤矿山（露天）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2 年非煤矿山企业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 整顿备案表

企业名称（盖章）：

一、按规定建立健全疫情管控组织机构以及人员出入登记、体温检测、消毒、隔离等制度,人员隔离场所和疫情防控矿需物资储备等符合相关要求。

二、整顿方案。

三、全员培训符合要求。

四、证照手续齐全合法有效。

五、按规定配齐安全管理人员及机构。

六、制定年度采剥计划,并明确坐标拐点。

七、企业提供自然资源局出具的资源未枯竭、不存在私挖滥采、超层越界开采的证明。

八、危险性较大的设施设备依法进行检测检验并在有效期内的。

包企责任人意见：_____（签字）：_____

股 长（签字）：_____

领 导 意 见：_____（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2 年非煤矿山（露天）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 安全生产专项检查表

企业名称（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检查内容			检查结论	检查人签字
一、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情况	是否建立安全生产机构			
	三大员证件是否齐全有效			
	注册安全工程师配备情况			
	安全员配备情况			
	特种作业人员配备情况			
二、安全生产责任制	是否建立健全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各岗位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尽责承诺书》、是否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			
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	是否建立健全（1）安全例会制度（2）安全检查制度（3）安全教育培训制度（4）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隐患排查整改制度（5）设备安全管理制度（6）安全生产档案管理制度（7）安全生产奖惩制度（8）安全生产事故管理制度（9）职业危害预防制度（10）安全技术措施审批制度（11）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制度（12）事故应急管理制度等；是否建立健全各工种操作规程			
四、证照资料及台帐	《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是否齐全合法有效			
	无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的矿山企业，与有资质的爆破作业单位签订协议。爆破工进行爆破作业时人证相符。			
	安全责任险缴纳情况			
	工伤保险缴纳情况			

	全员培训教材、时限、考试等是否符合要求		
	危险性较大的设施设备检验报告		
	安全标准化等级证书（三级）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是否备案，救护协议是否签订		
	是否制定年度采剥计划（并明确拐点坐标）且经过批准		
	是否制定安全投入费用提取使用计划		
	是否及时修订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		
	操作规程是否上墙管理		
	各类检查记录及台帐是否齐全		
五、图纸	（1）地形地质图（2）采剥工程年末图（3）采场边坡工程平面及剖面图（4）采场最终境界图（5）排土场年末图（6）排土场工程平面及剖面图（7）供配电系统图（8）防排水系统图（9）井下采空区与露天矿平面对照图（10）采场现状实测图		
	是否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淘汰的落后工艺或设施设备		
	厂区、采场、排土场安全警示标志是否配置齐全（含台阶标高牌）		
	采场、厂区防洪和排水设施是否完善畅通		
	厂区工业设施、办公区和职工居住区是否受河流、山体滑坡等影响，尚未按要求处理的。		
	厂区内非阻燃彩钢瓦是否按要求拆除。		
	“两堂一舍”（澡堂、食堂、宿舍）。		
	检查组及专家现场检查所提问题是否整改合格		
股长意见:		领导意见:	

临县应急管理局

2022年3月1日印发